

禮記正義

七

禮記正義卷第十二

國子祭酒上護軍曲阜縣開國子孔穎達等奉

勅撰

檀弓下第四

正義曰案鄭目錄云義同前篇以簡策繁多故分為上下二卷

君之適長殤車三乘公之庶長殤車一乘大

夫之適長殤車一乘皆下成人也自上而下降殺以兩成人遣車五乘長殤三乘

下殤一乘尊卑以此差之庶子言疏正義曰此一節論諸公卑遠之傳曰大功之殤中從上侯及卿大夫之子送

五十

禮記義十一

一

賈祚

葬遣車之數 君者五等諸侯也今此謂諸侯適子在長殤而死故云君之適長殤也車三乘者遣車也葬柩朝廟畢將行設遣奠竟取遣奠牲體臂臠折之為段用此車載之以遣送亡者故謂之遣車然遣車之形甚小周禮巾車云大喪飾遣車鄭云使人以次舉之以如墓也又雜記遣車視牢具置于四隅鄭云四隅棹中之四隅以此而推故知小也所以必須遣車者雜記云大饗既饗卷三牲之俎歸于賓館父母而賓客之所以為哀也是言父母方將遠去亦如賓客之義所以載牲體送之也但遣車之數貴賤不同若生有爵命車馬之賜則死有遣車送之諸侯七乘大夫五乘此後有明文鄭推諸侯既七乘降殺宜兩則國王宜九乘士三乘也今此所明並是殤未成人未有爵命車馬之賜而得遣車者言其父有之得與子也王九乘若適子成人則應七乘在長殤而死則五乘中殤從上亦五乘下殤三乘也若有國王庶子成人則應五乘長殤中殤三乘下殤一乘也諸侯既自得七乘其適子成人五乘長殤三乘故君之適長殤車三乘也中則從



上若下殤則一乘也 公之庶長殤車一乘者公亦諸侯也適長殤既三乘庶子若成人乃三乘而長殤則一乘故云車一乘也中殤亦從上若下殤則無 大夫之適長殤車一乘者大夫自得五乘適子成人三乘長殤降二故一乘也中殤從上亦一乘若下殤及庶殤並不得也案下注云人臣賜車馬乃得有遣車禮三命始賜車馬然諸侯大夫再命而下則不合有遣車今大夫適子長殤得有遣車一乘者以其身為大夫德位既重雖未三命得有遣車約鄭注雜記云則士無遣車禮天子上士三命得有車馬之賜而云士無遣車者謂諸侯之士及天子中士下士也但喪禮質略天子之臣與諸侯之臣命數雖殊喪禮不異故鄭云大夫以上乃有遣車文主天子大夫其實兼諸侯大夫也鄭以士無遣車者文主諸侯之士其實亦兼天子中下士也諸侯及大夫之子熊氏云人臣得車馬賜者遣車得及子若不得車馬賜者雖為大夫遣車不得及子案此經云大夫之適長殤車一乘則大夫之身五乘下云大夫

禮記卷二十二

二

張

五个遣車五乘二文正同但此摠為殤而言之故言其子下文為晏子大儉故舉國君及大夫之身本無及子不及子之義橫生異意無所證據熊氏非也雜記云遣車視牢具則遣車一乘當苞一个士無遣車既夕禮苞三个者亦是豐小殺大禮之義若服虔之意視牢具者視饗餼牢具故襄二十五年崔杼葬莊公下車七乘服注云上公饗餼九牢遣車九乘與此異也 庶子至從上 正義曰君是對臣之名有地大夫以上皆有君號公則五等之上又同三公之尊今庶子言公就其尊號是卑遠於庶子也此有公君相對故為此解若文無所對嫡亦稱公故喪服云公子嫡子是也又鄭引喪服傳云大功之殤中從上者證此遣車亦中從上也必知然者服是生人所著哀念死者車亦生者所有被及亡人車服雖殊皆緣生者之事故車馬與服同中從上若其瓦棺聖周之屬本為死者中殤年實童幼故從於下盧植以 公之喪諸達官之長為遣車亦中從下非其宜

杖謂君所命雖有官職不達於君則不服斬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臣為君杖法公者五等諸侯也諸者

非一之辭達官謂國之卿大夫士被君命者也既被君命故稱達官也既達於官而貴有其職此對不達者為長故

云長也若遭君喪則備服衰杖故云諸達官之長杖也不云衰從可知也注謂君至服斬正義曰不達於君謂

府史之屬也賤不被命是不達於君也不服斬衰但服齊衰三月耳故喪服齊衰三月章有庶人為國君鄭云不言

民而言庶人庶人或有在官者案彼注即是不達者也皆謂凡是庶人在官者若其近臣閹寺之屬雖無爵命但嗣

君服斬則亦服斬與此異也故喪服斬衰章云公士大夫之眾臣為其君布帶繩屨傳曰近臣君服斯服矣鄭注云

近臣閹寺之屬若大夫之臣雖不被命於諸侯得為大夫夫之君服斬與杖但眾臣降其帶屨用布帶繩屨耳

於大夫將葬弔於宮及出命引之三步

禮記義十二

三

阮祐

則止

以義奪孝子官殯宮出謂柩已在路

如是者三君退

退去也三命引

之凡移九步

朝亦如之哀次亦如之

君弔不必於宮朝喪朝廟也次

他日賓客所受大門外舍也孝子至此而哀君或於是弔焉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君弔臣之禮君於大夫

之喪將至葬時君必親往弔於殯官謂就殯官以弔孝子弔禮既畢及其柩出殯官之門孝子號慕攀轅柩車不動

君奪孝子之情命遣引之引者三步則止所以止者引者不忍頓奪孝子之情故且止柩住君又命引之引之者三

步而止君又命引之引之者三步而止故如是者三君又命引之柩車遂行君便退去君或來弔參差早晚不必恒

在殯官或當朝廟明日將發之時亦如柩出殯官命引之三步如是者三之事故云朝亦如之君弔或晚不及朝廟

之時朝廟已畢柩出大門至平生待賓客次舍之處孝子哀其平生次舍之處停柩不行君於是始弔弔畢尹命

之使行如上來之事故云哀次亦如之 注宮殯至在路

正義曰知此是宮者以下云朝及哀次以朝廟及出大

門哀次之事此文在其前以事前後故知是殯宮也云出

謂柩已在路者對宮中未行今已出殯門將往嚮廟謂之

在路賀場以路謂載柩之車義亦通也 注退去至九步

正義曰鄭嫌退謂逡巡且退故云退去也云三命引之

凡移九步者以禮成於三故知凡為九步鄭必分明言九

步者以經上云引之三步則止下云如是者三恐別更為

三通前為四有十二步之嫌故明言九步也九步既停君

又須命引之則當四命也或可君既三命柩雖三步暫停

孝子更須有事君即退 注君弔至弔焉 正義曰君於

大夫恩義或有厚薄或弔有早晚故云君弔不必於宮也

宮謂殯宮也從上可知也知朝是喪朝廟者朝與哀次相

對故知朝廟也柩之朝廟今日至廟明日乃去此弔謂明

日將去之時故有命引之云次他日賓客所受大門外舍

也者以觀禮諸侯受次舍于廟門外明大夫大門外亦有

禮記義上

四

姜仲

賓次也然主位在門東孝子必哀門西賓次者以平生門

東待賓客無次孝子見門西張次之處而哀故云哀次云

君或於是弔焉者以君弔正禮當於殯宮或於朝祖廟無

門外君弔之禮君來弔或晚有邂逅於是弔焉故云或或

是不定 五十無車者不越疆而弔人 氣力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衰老不許徒行遠弔之事所以特不許

越疆而弔人者五十既衰越疆則道路遙遠弔人又悲感

哀戚恐增衰 季武子寢疾矯固不說齊衰

惡故不許也

而入見曰斯道也將亡矣士唯公門說

齊衰 季武子魯大夫季孫夙也世為上卿強且專政國

人事之如君矯固能守禮不畏之矯失俗也道猶

也 禮 武子曰不亦善乎君子表微 時無如之何 佯若善之表

猶明及其喪也曾點倚其門而歌明已不與也點字哲

曾參正義曰此一節論季武子無禮疏子魯之執政上卿時人畏之事之如君入其門

皆說衰唯矯固不說齊衰而入見武子謂武子曰我所以著齊衰而入者以此著齊衰之道將亡絕矣以時人畏爾

入門者皆說齊衰故此著衰入大夫之門其道將絕又語武子若依正禮士唯入公門乃說齊衰而入大夫之門不

合說也言將亡者其時嚮餘大夫之門猶有著齊衰者故云將亡將亡者未絕之辭武子既得矯固之言心雖志恨

身既寢疾無奈之何乃佯言若美之汝之所言不亦善乎所以善者若失禮顯著凡人皆知若失禮微細唯君子乃

能表明之今說齊衰失禮之微汝能知之是君子之人故云君子表微及武子之喪曾點慕矯固之直乃倚武子之

門而歌明已不與武子故無哀戚注季武至禮也正義曰知是上卿專政者左傳文云國人事之如君者入君

禮記義十二

五

鄭復

門說齊衰今入武子之門亦說齊衰是與君同也此謂不杖齊衰若杖齊衰雖入公門亦不說之具在下曲禮疏云

矯固能守禮不畏之矯失俗也者謂失禮風俗矯而正之據鄭此言則矯固人之姓名其字從虫若矯正之字從矢

熊氏云或有人矯武子固陋對文不知一何甚也注時無至善之正義曰知非實善云佯善者其實善則尋常

不合說齊衰故知佯若善矯固也心實不善而佯善之是無如之何凡外貌為陽內心為陰實無內心但有外貌者

謂之為陽故史記韓非說難云陽收其身而實疏之陰用其言而顯棄之是也此陽或言佯者字相假借義亦通也

注點字哲曾參父正義曰此史記仲尼弟子傳文彼文點字作蒧大夫弔當事

而至則辭焉辭猶告也擯者以主人有事告也主人無事則為大夫出弔於人

是日不樂君子哀樂不同日子於是日哭則不歌婦人不越疆而

弔人不通於外行弔之日不飲酒食肉焉以全哀也

弔於葬者必執引若從柩及壙皆執紼

示助之以力車曰引喪公弔之必有拜者往謝之

雖朋友州里舍人可也謂無主後弔曰寡君承

事示亦為執事來主人曰臨君辱臨其臣之喪君遇柩於路

必使人弔之君於民臣有父母之恩大夫之喪庶子不

受弔不以賤者為有爵者主疏正義曰此一節論弔哭之禮各

也當事當主人有大小斂殯之事也大夫尊來弔士則孝子應出下堂迎之若正有事而至則孝子遣人辭告之道

禮記義三

六

楊昌

有事不得出也辭猶至矣出正義曰此出者正謂

出之於庭不得出門外以男子之事自堂及門故也若未

小斂以前唯君命出故士喪禮云唯君命出鄭注云大夫

以下時來弔襚不出始喪哀戚甚在室是小斂以前不為

大夫出也正當小斂之節大夫來弔則辭之以有事斂畢

當踊之時延大夫而入絕踊而拜之或大夫正當斂後踊

時始來則亦絕踊拜之故雜記云當袒大夫至雖當踊絕

踊而拜之注云尊大夫來至則拜之不待事已也若士來

弔雖當斂不告以有事事畢踊後引士入然後拜之故雜

記云於士既事成踊襲而后拜之是也此云不當事則為

大夫出於士雖不當事則不為之出然士喪禮既小斂以

後主人降自西階遂拜賓大夫特拜士旅之得出拜士者

以主人將襲經於序東因降階而拜之非故為士而出拜

之不當事為大夫出謂出迎至庭若大夫退則出送于

門外故士喪禮賓出主人拜送于門外鄭注云廟門外也

廟門謂殯宮門也婦人不越疆而弔人此是凡弔之法

婦人無外事故不越疆而弔人 弔於葬者必執引 引
柩車索也弔葬本爲助執事故必相助引柩車也 若從
柩及壙皆執紼者及至也紼引棺索也凡執引用人貴賤
有數若其數足則餘人不得遙行皆散而從柩也至壙下
棺窆時則不限人數皆悉執紼示助力也 示助至嬴
者 正義曰引者長遠之名故在車車行遠也紼是撥舉
之義故在棺棺唯撥舉不長遠也云從柩嬴者嬴餘也從
柩者是執引所餘嬴長者何東山云天子千人諸侯五
百人大夫三百人士五十人嬴數外也 喪公弔之必有拜
者 喪謂諸侯臣之喪公來親弔或遣人來弔喪家雖無
主後必有以次疏親而往拜之以謝其恩疏親亦無雖死
者朋友及同州同里及喪家典舍之人而往拜之可也此
以無後故許他人拜謝若其有後主人故自當親拜是以
既夕禮云主人乘惡車鄭注云拜君命是也 弔曰寡君
承事者此是君來語擯者使傳君來之辭也弔爲助事故
雖君之尊亦稱承事也 主人曰臨者主人辭謝之曰君

屈辱降臨某之喪文稱寡君應是弔他國之臣上承公弔
之下則是己國之臣稱寡君者以其示欲供承喪家之事
故謙言寡君此謂大夫之喪也若弔士直稱君故士喪禮
君使某弔如何不淑是也 君遇柩於路 君於其臣當
特弔於家故喪大記於大夫及士皆親弔之又禮譏蕢尚
受弔及杞梁之妻不受野弔是也其或卑小之臣及庶人
之等君不豫知其喪造次遇柩於路既有民臣之恩以此
使人弔故鄭答張逸謂行而遇之謂凡民也雖以民爲主
亦兼微小臣君不豫知其喪故此云兼臣也 大夫之喪
庶子不受弔 不受弔者謂不爲主人也適子主喪受弔
拜賓若適子或有他故不在則雖庶子不敢受弔明已卑
辟適也言大夫庶子不受弔則士之庶子得受弔也言不受
弔不可以賤者爲 妻之昆弟爲父後者死哭
有爵者喪主也 之適室 以其子爲主袒免哭踊 夫入

正也

親者

主之

門右

北面辟正主

使人立于門外告來者狎則

入哭

狎相習知者

父在哭於妻之室

不以私喪于尊

非為

父後者哭諸異室有殯聞遠兄弟之喪

哭于側室

嫌哭殯

無側室哭于門內之右

近南者為

之變

同國則往哭之

喪無外事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哭無服者之事適室

正寢也禮女子適人者為昆弟為父後者不降以其正故也故姊妹之夫為之哭於適室之中庭也子為主者子已子也甥服舅總故命已子為主受弔拜賓也袒免哭踊者冠尊不居肉袒上必先免故凡哭哀則踊踊必先袒袒必先免故袒免哭踊也夫入門右者夫謂此子之父即哭妻兄弟者而言夫者據妻之為喪也子既為主位在

禮記卷十三

入

禮志

東階之下西嚮父入門右近南而北嚮哭也鄭注知此北面者鄭推子既為主在阼階下西嚮父不為主若又西嚮便似二主故入門右而北面示辟為主之處也鄭又所以知父必北面者曾子問云衛靈公弔季康子魯哀公為主康子立於門右北面辟主人之位故鄭知此當北面辟主人之位也而禮本多將鄭注北面為經文者非也案古舊本及盧王禮亦無北面字唯鄭注云北面耳庾蔚亦謂非經文也使人立于門外告來者者以門內有哭則鄰里聞之必來相弔故主人出門外告語來弔者述所哭之由明為主在子不關已也狎則入哭者若弔人與此亡者曾經相識狎習當進入共哭父在哭於妻之室者此夫若父在則適室由父故但於妻室之前而哭之亦子為主使人立於門外也故鄭注云不以私喪于尊非為父後者哭諸異室者案奔喪禮妻之黨哭諸寢此哭於適室不異室者寢是大名雖適室及妻室異室揔皆曰寢此云子為主袒免哭踊則夫入門右亦哭踊知者以其上文申

祥之哭言思婦人倡踊故知夫入門右亦踊但文不備耳
注近南者為之變位 正義曰此哭於門內之右謂應
人無側室者故內則云庶人無側室者言近南為之變位
以其尋常為主當在阼階東西面今稱門內之右故知近
南為之變位也必變之者以哭於大門內之右既非常哭之
處故繼門而近於南也鄭云近南則猶西面但近南耳必
知西面者案士喪禮朝夕哭衆主人衆兄弟繼婦人南皆
西面明此哭兄弟亦西面也下云同國則往哭之上云聞
遠兄弟之喪謂異國也所以同國則往哭異國則否
者以其已有喪殯不得嚮他國故鄭云喪無外事 子

張死曾子有母之喪齊衰而往哭之或

曰齊衰不以弔 以其無服非之 曾子曰我弔也與

哉 於朋友哀痛甚而往哭之非若凡弔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哭朋友失禮

禮記卷十二

九

揚昌

義曰言曾子與子張無服不應往哭故 有若之喪悼

公弔焉 悼公魯哀公之子 子游擯由左 擯相侑喪禮者喪禮廢亡時人

以為此儀當如詔辭而皆由右相是善子游正之孝經說曰以身擯侑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擯相之法在

主人曰擯在客曰介 **注**擯相至擯侑 正義曰庾蔚云相主人以禮接賓皆謂之擯亦無常於吉凶鄭以為相侑

喪禮據此事而言之大宗伯注出接賓曰擯入詔禮曰相云喪禮廢亡時人以為此儀當如詔辭而皆由右相是善

子游正之者少儀云詔辭自右鄭云為君出命也立者尊右案立者尊右若已傳君之詔辭詔辭為尊則宜處右今

擯者居右也若於喪事則推賓主居右而已自居左而當時禮廢言相喪亦如傳君詔辭已自居右子游知禮故推

賓居右已居左也云孝經說曰以身擯侑者引孝經說證擯是相侑也孔子身為君作擯侑故論語云君召使擯是也

齊穀王姬之喪

穀當為告聲之誤也王姬周女齊襄公之夫人

魚曾莊公

為之大功或曰由魯嫁故為之服姊妹

之服或曰外祖母也故為之服

春秋周女由魯嫁卒

服之如內女服姊妹是也天子為之無服嫁於王者之後乃服之莊公齊襄公女弟文姜之子當為舅之妻非外祖母

也外祖母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諸侯為王姬著服之事又小功也案莊二年秋齊王姬卒齊來告魯云王姬

之喪魯莊公為之大功或人解之云王姬周女也命魯為主由魯嫁比之魯女故為之服出嫁姊妹之服更有或人

解云王姬為莊公外祖母故為之著大功之服此或人之言乃為二非也王姬是莊公舅妻不得為外祖母是一非

假令為外祖母正合小功不服大功是二非也**王姬**至夫人正義曰案莊公十一年王女共姬為齊桓公夫

禮記義十二

十

吳宗

人知此王姬非齊桓公夫人者以桓公夫人經無卒文是不告於魯襄公夫人莊二年經書王姬卒是來告魯此言

齊告王姬之喪故知是襄公夫人**春秋至服之**正義曰春秋莊二年齊王姬卒穀梁傳云為之主者卒之也

案莊元年秋葉主姬之館于外下云王姬歸于齊是由魯嫁也喪服大功章君為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著大

功之服王姬既比之內女故服大功也云天子為之無服者以尊卑不敵故也若嫁於王者之後天子以賓禮待之

則亦大功也其女反為兄弟為諸侯者亦大功以喪服女子出嫁為兄弟大功故也案喪服云女子子為父後者期

謂大夫士之妻有往來歸宗之義故喪服傳云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鄭答趙商云自其家之宗言宗及小

宗故知是大夫士也諸侯夫人父母卒無復歸寧之理故知諸侯夫人為兄弟為諸侯者但大功耳不得服期熊氏

以為服期非也案喪服小記云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卑賤降等雖不為臣猶服斬衰與此別也

晉獻

公之喪秦穆公使人弔公子重耳獻公殺其世子

申生重耳辟難出奔是時在翟就弔之且曰寡人聞之亡國恒於

斯得國恒於斯言在喪代之際雖吾子儼然在憂

服之中喪亦不可久也時亦不可失也

孺子其圖之勸其反國意欲納之喪謂亡失位孺釋也以告舅犯舅犯

重耳之舅狐偃也字子犯舅犯曰孺子其辭焉喪人無

寶仁親以為寶寶謂善道可守者仁親親行仁義父死之謂

何又因以為利欲反國求為後是利父死而天下其孰能

禮記義十一

十一

翁祥

說之孺子其辭焉說猶解也公子重耳對客

曰君惠弔亡臣重耳身喪父死不得與

於哭泣之哀以為君憂謝之父死之謂何

或敢有他志以辱君義稽顙而不拜

哭而起起而不私他志謂利心子顯以致命於

穆公使者公子繫也盧氏云古者名字相配顯當作韞穆公曰仁夫公

子重耳夫稽顙而不拜則未為後也故

不成拜哭而起則愛父也起而不私則

遠利也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公子重耳不因父喪以取國之事各依文解之且曰至圖之

使者弔重耳重耳受弔禮已畢使者出門則應遂還賓館使者方須致穆公之命以勸重耳故言且曰言且者非持弔耳且者兼有餘事使者且更言曰稱穆公之命言寡人聞前古以來失亡其國恒於此喪禍交代之時得其國家亦恒在於此交代之時言此喪禍交代之際是得國失國之機求之則得不求則失雖吾子儼然端靜在憂戚喪服之中無求國之意然身喪在外亦不可久為言辛苦也得國之時亦不可失言當求也欲使重耳從其言故云孺子其圖之 父死至君義 言父身死亡謂是何事正是凶禍之事既是以凶禍豈得又因此凶禍以有為已利欲求反國必其如此而天下聞之其誰解說我以為無罪公子重耳用勇犯之言出而對客既叙其弔意又謝其欲納之言君惠弔亡臣重耳此一句是叙其弔意言身喪父死不得在國與於哭泣之哀以為君之憂慮欲納於我既謝其恩又

禮記卷二十一

十一

齊仲

道不可之意言以父死謂是何事豈復敢悲哀之外別有他志以屈辱君之義事乎言已無他志不敢受君勸以反國之義言義者宜也穆公之意以重耳反國為宜故云義也 稽顙至利也 此穆公本意勸重耳反國重耳若其為後則當拜謝其恩今不受其勸故不拜謝穆公以其不拜故云未為後也所以稽顙者自為父喪哀號也凡喪禮先稽顙而後拜乃成今直稽顙而不拜故云不成拜也今既聞父死勸其反國之義哀慟而起若欲攀轅然故云哭而起則愛父也以其愛父故起若欲攀轅既哭而起不私與使者言必無心反國是遠利也鄭注知在翟弔之及使者公子繫者並國語文云繫弔重耳而退弔公子夷吾於梁如弔重耳之命夷吾見使者再拜稽首起而不哭退而私於公子繫曰里克與我矣吾命之以汾陽之田百萬丕鄭與我矣吾命之以負蔡之田七十萬亡人苟入埽祭宗廟定社稷且入河外列城五言亡人之所懷案國語之說夷吾則穆公美重耳之言皆是形夷吾而起 惟

殯非古也自敬姜之哭穆伯始也

穆伯魯大夫季悼子

之子公甫靖也敬姜穆伯妻文伯歎之母也禮朝夕哭不帷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哭殯不合帷殯之事

穆伯至不帷 正義曰知穆伯是季悼子之子公甫靖者世本文知敬姜是文伯歎之母者下文云文伯之喪敬姜晝夜哭又國語云敬姜自績文伯諫之是也朝夕哭不帷是雜記文以孝子思念其親故朝夕哭時乃褰徹其帷也今敬姜之哭穆伯以辟嫌之故遂朝夕哭不復徹帷故下文云穆伯之喪敬姜晝哭與此同也案春秋文十五年公孫敖之喪聲已不視帷堂而哭公孫敖亦是穆伯此不云聲已之哭穆伯始者聲已是帷堂非帷殯也聲已哭在堂下怨恨穆伯不欲見其堂故帷堂敬姜哭於堂上遠嫌不欲見夫之殯故帷殯案張逸答陳鏗云敬姜早寡晝哭以辟嫌帷殯或亦辟嫌表夫之遠色也

喪禮哀戚之至也節哀

禮記義十二

十三

童志

順變也君子念始之者也

始猶生也念父母生已不欲傷其性

復盡愛之道也有禱祠之心焉

復謂招魂且分禱五

祀庶幾其精氣之反

望反諸幽求諸鬼神之道也

鬼神處幽

閭望其從鬼神所來

北面求諸幽之義也

鄉其所從來也禮復者升屋北

面拜稽顙哀戚之至隱也稽顙隱之甚

也 隱痛也稽顙者觸地無容

飯用米貝弗忍虛也不以食

道用美焉爾

尊之也食道藜米貝美

銘明旌也

神明之旌

死者為不可別已故以其旗識之

不可別形貌不

見愛之斯錄之矣敬之斯盡其道焉耳

謂重重主道也始死不作主以重主其神也重既虞與奠

桑練主躬主綴重焉緇猶聯也般人作主而聯其周重縣諸廟也夫顯考乃埋之用粟

主重徹焉周人作主奠以素器以生者有

哀素之心也哀素言哀痛無飾也凡物無飾曰素唯祭祀之禮

主人自盡焉爾豈知神之所饗亦以主

人有齊敬之心也哀則以素敬則以飾禮由人心而已辟踊哀

之至也有筭為之節文也筭數也袒括髮

禮記卷十三

十四

葬仲

變也愠哀之變也去飾去美也袒括髮

去飾之甚也有所袒有所襲哀之節也

弁經葛而葬與神交之道也接神之道不可以純凶天子諸

侯變服而葬冠素弁以葛為環經既虞卒有敬心焉

哭乃服受服也雜記曰凡弁經其衰侈袂周人弁而葬

踰時哀衰而敬生敬則服有躬而葬周弁躬嘒俱象祭歆主人主婦室老

為其病也君命食之也反哭升尊者奪人易也歆歆粥也

祭反諸其所作也主婦入于室親所行禮之處

反諸其所養也

親所饋食之趣

反哭之弔也哀之

至也反而亡焉失之矣於是為甚

哀痛甚

躬既封而弔周反哭而弔

封當為窆窆下棺也

孔子

曰躬已愬吾從周

愬者得哀之始未見其甚

葬於北方

北首三代之達禮也之幽之故也

北方國北也

既封主人贈而祝宿虞尸

贈以幣送死者於壙也於主人贈祝

先歸既反哭主人與有司視虞牲

日中將虞省其牲

有司以几筵舍奠於墓左反日中而虞

禮記義十二

十五

肅信

所使奠墓有司來歸乃虞也舍奠墓左為父母形體在此禮其神也周禮冢人凡祭墓為尸

葬日虞

弗忍一日離也

弗忍其無所歸

是日也以虞易奠

虞喪祭也

卒哭曰成事

既虞之後卒哭而祭其辭蓋曰哀薦成事成祭事也祭以吉為

成是日也以吉祭易喪祭

卒哭古祭

明日祔

于祖父

祭告於其祖之廟

其變而之吉祭也比至

於祔必於是日也接不忍一日未有所

歸也

末無也日有所用接之虞禮所謂他用剛日者其祭祝曰哀薦曰成事

躬練而

祔周卒哭而祔孔子善躬

期而神之人情

疏

正義曰此

一節記人摠論孝子遭喪所為哭踊復魄飯含重主殯葬
反哭之事各依文解之 喪禮哀戚之至也者言人或
禍災雖或非悲哀未是哀之至極唯居父母喪禮是哀戚之
至極也既為至極若無節文恐其傷性故辟踊有節筭裁
節其哀也故下文辟踊哀之至有筭為之節文也所以節
哀者欲順孝子悲哀使之漸變也故下文云愠哀之變也
所以必此順變者君子思念父母之生已恐其傷性故順
變也 復盡至義也 始死招魂復魄者盡此孝子愛親
之道也非直招魂又分禱五祀奠精氣之復反故云有禱
祠之心焉言招魂之時於平生館舍求魂欲反又於五祀
禱請求之復與五祀摠是祈禱故云禱祠之心焉以摠結
之又解復魄之時奠望魂神於幽處而來所以望諸幽者
求諸鬼神之道也言鬼神處在幽闇故望幽以求之又解
望幽所在北方是幽闇復者北面求鬼神之義 復謂
至之反 正義曰招魂者是六國以來之言故楚辭有招
魂之篇禮則云復奠精氣反復於身形分禱五祀者既夕
禮文直言乃行禱者謂非直招魂兼有分禱俱是求神之
義言分遣其人以禱五祀五祀博言之耳士唯二祀 拜
稽至甚也 孝子拜賓之時先為稽顙而後拜者哀戚之
至痛就拜與稽顙二事之中稽顙為痛之甚此拜稽顙拜
文在上以周禮言之將拜稽顙或可下文勢周並陳此云
拜稽顙或舉躬禮故先言拜也 隱痛 正義曰韋註
文 飯用至焉爾 死者既無所知所以飯用米貝不忍
虛其口既不忍虛其口所以不用飯食之道以實之必用
米貝者以食道藜米貝美尊之不敢用藜故用米美善焉
爾飯食人所造作細碎不絮故為藜也米貝天性自然為
美凡含用米貝案喪大記云君沐梁大夫沐稷士沐梁又
以所沐之米以飯之故士喪禮祝淅米于堂又云祝受米
奠于貝北主人左扱米實于右是飯用沐米也則是諸侯
用梁大夫用稷士用梁士用梁者謂天子之士諸侯之士
用稻故士喪禮云稻米一豆實於俛是也以次差之天子
嘗沐黍與是天子飯用黍也其含案周禮典瑞云大喪共

飯玉含玉鄭注云含玉如璧形而小耳是天子用璧也又
飯玉碎玉以雜米也故云共飯玉雜記云含者執璧將命
是諸侯亦含以璧也卿大夫無文案成十七年公孫嬰齊
夢贈瓊瑰注云食珠玉含象則卿大夫蓋用珠也案士喪
禮貝三實于筭注云貝水物古者以為貨江水出焉筭竹
器名是士用貝三依雜記則大夫當五諸侯七天子九何
休注公羊天子以珠諸侯以玉大夫以碧士以貝又禮經
稽命徵天子飯以珠含以玉諸侯飯以珠含以璧卿大夫
飯以珠含以貝此等或是異代禮非周法也 銘明旌也
案士喪禮為銘各以其物又司常云大喪共銘旌注云
王則大常案司常云王建大常諸侯建旂孤卿建旌大
夫士建物則銘旌亦然但以尺寸易之案士喪禮士長
三尺大夫五尺諸侯七尺天子九尺從遣車之差以喪
事略故也若不命之士則士喪禮云以緇長半幅長一
尺經末長終幅長二尺揔長三尺 愛之斯錄之矣謂
孝子思念其親追愛之道斯此也故於此為重以存

錄其神也 敬之斯盡其道焉耳者謂於此設奠盡其孝
養之道焉耳鄭以下文有重及奠故以此一經為下張本
故云重與奠也此愛之斯錄之矣及敬之斯盡其道焉爾
亦得揔焉於明旌之義故士喪禮為銘之下鄭注引此愛
之敬之二事以解銘旌以義得兩通故鄭彼此二解 重
主至徹焉言始死作重猶若吉祭木主之道主者吉祭所
以依神在喪重亦所以依神故云重主道也 斂主綴重
焉者謂斂人始殯置重于廟庭作虞主訖則綴重懸於新
死者所殯之廟也 周主重徹焉者謂周人虞而作主而
重則徹去而埋之故云周主重徹焉但斂人綴而不即埋
周人即埋不懸於廟為異也 始死至用栗 正義曰
案士喪禮云士有重無主而此云重主道者此據天子諸
侯有主者言之卿大夫以下無主春秋孔悝為柩主鄭駁
異義云孔悝祭所出君故有主云重既虞而埋之乃後作
主者謂既虞之後乃始埋重埋重之後乃始作主案天子
九虞九虞之後乃埋重重與柩相近故公羊云虞主用桑

謂虞祭之末也左傳云祔而作主謂用主之初俱是桑主其義不異故異義公羊說虞而作主左氏說天子九虞十六日祔而作主謂桑主許慎謹案左氏說與禮同鄭氏不駁則是從左氏之義非是虞祭之日即作主也故此注云埋重之後乃作主也其卒哭之祭已用主也必知然者以卒哭曰成事以吉祭易喪祭故知與虞異也 **注**殷人至埋之 正義曰知縣之廟者周主重徹焉明殷之作主重不徹焉主之與重本為死者入廟重既不徹故知重隨死者縣於廟云去顯考乃埋之者謂今死者世世遞遷至為顯考其重恒在死者去離顯考乃埋其重及主以其既遷無復有廟故顯考謂高祖也其遷早晚左氏以為三年喪畢乃遷廟故僖三十三年左氏傳云烝嘗禘於廟杜服皆以為三年禘祭乃遷此廟鄭則以為練時則不禘而遷廟主故鄭注士虞禮以其班祔之下云練而遷廟又注鬯人廟用旨謂始禘時鄭必謂以練者以文二年作僖公主穀梁傳云於練焉壞廟壞廟之道易檐可也改塗可也范甯

云親過高祖則毀其廟以次而遷將納新神故示有所加是鄭之所據其主之狀范甯云正方穿中央達四方天子長尺二寸諸侯長一尺 **注**周人至埋之 正義曰案既

夕禮將葬甸人抗重出自道道左倚之鄭注云重既虞將埋之是鄭埋重於門外之道左也若虞主亦埋之於祖廟門外之道左案異義戴禮及公羊說虞主埋於壁兩楹之間一說埋之於廟北牖下左氏說虞主所藏無明文鄭駁之云案士喪禮重與柩相隨之禮柩將出則重倚於道左柩將入於廟則重止於門西虞主與神相隨之禮亦當然練時既特作栗主則入廟之時祝奉虞主於道左練祭訖乃出就虞主而埋之如既虞埋重於道左是鄭既練埋虞主於廟門之道左也 奠以至心也 奠謂始死至葬之時祭名以其時無尸奠置於地故謂之奠也悉用素器者表主人有哀素之心既因用素表孝子哀素遂廣論虞祭之後及卒哭練祥之祭故云此等祭祀之禮既見親終主人自盡致孝養之道焉爾豈知神之所饗須設此祭所以設

乏者亦以主人有齊敬之心若親存然故設祭亦如生有之有齊敬今死亦齊敬故云亦也

○哀則以素敬則以節 正義曰哀則以素謂葬前敬則以飾謂虞後故士虞禮不用素器也知經中祭祀非尋常吉祭者以上下所論

皆是喪事不應吉祭則在其間其實吉祭主人亦有齊敬之心也 辟踊至文也 撫心為辟跳躍為踊孝子喪親

哀慕至滿男踊女辟是哀痛之至極也若不裁限恐傷其性故辟踊有筭為準節文章準節之數其事不一每一踊

三跳三踊九跳都為一節士含死日三日而殯凡有三踊初死口襲襲而踊明日小斂小斂而踊又明日大斂大斂

又踊凡三日為三踊也大夫五踊含死日四日而殯初死日踊明日襲又一踊至三日小斂朝一踊至小斂時又一踊至

四日大斂朝不踊當大斂時又一踊凡四日為五踊諸侯七踊含死日六日而殯初死日一明日襲又一至三日小

斂朝一當小斂時又一四日無事一五日又一至六日朝不踊亦當大斂時又一凡六日七踊周禮王九踊含死日

八日而殯死日一明日襲一其間二日為二至五日小斂為二其間二日又二至八日大斂則其朝不踊也大斂時

又一凡八日九踊故云為之節文也故雜記云公七踊大夫五踊士三踊鄭注云士小斂之朝不踊君大夫大斂之

朝乃不踊是也 祖括至節也 言祖衣括髮者是孝子形貌之變也悲哀愠恚者是孝子哀情之變也去其尋常

吉時服飾也者是去其華美也孝子去飾雖有多塗祖括髮者就去飾之中最為甚也孝子悲哀理應常祖何以有所

祖有所襲時者表明哀之限節哀甚則祖哀輕則襲 接神至侈袂 正義曰葬時居喪著喪冠麻經身服衰裳

是純凶也又尋常弁經以麻為環經今乃去喪冠著素弁又加環經用葛不以麻故云接神之道不可以純凶云天

子諸侯變服而葬者以下云有敬心焉以日月踰時故敬心乃生大夫與士三月而葬敬心未生故知天子諸侯也

云冠素弁以葛為環經者素謂素帛為弁故鄭注周禮司服云弁如爵弁而素不云麻是用素絹也以葛以弁經連

文故云葛環經然則要帶猶用麻也云卒哭乃服受服也者以受服者無文故鄭解不定喪服注天子諸侯既虞大夫士卒哭乃受服此云卒哭乃受服是不定喪服以大夫以上卒哭與虞其月不同士虞與卒哭同在一月故解為大夫以上既虞士卒哭受服皇氏云檀弓定本當言既虞與喪服注會云卒哭者誤也引雜記其衰修袂者證既服弁經其衰亦改案喪服衰袂二尺二寸袂尺二寸則葬時更制其衰袂三尺三寸袂尺八寸是改喪服之衰也熊氏皇氏等並為錫衰皇氏又引鄭說稱鄭冲云小記曰諸侯弔必皮弁錫衰則此弁經之衰亦是弔服也案喪服改葬尚服緦麻今葬服錫衰其義疑也 ⑤大夫至踰時 正義曰案鄭歲時膏肓云人君殯數來日葬數往月大夫以上殯皆以來日數則大夫并死月四月而葬云未踰時者謂未踰一時假令四月而死七月而葬是未踰越夏之一時也非如春秋之踰年也若以為踰年言之則三月死至四月是亦踰時穀梁傳云古者行役不踰時豈三月行不至

禮記義士

二十

王宗

四月即須反故知不然也

⑥周弁至同也

正義曰士

冠禮周弁躬嘑夏收王制云夏后氏收而祭躬人嘑而祭周人弁而祭此弁既對嘑故知俱象祭冠 ⑦歆主至之也 此一

節論尊者奪孝子情之法歆者親喪三日之後歆粥之時主人亡

者之子主婦亡者之妻室老家之長相此三者並是大夫

之家貴者為其歆粥病困之故君必有命食疏飯也若非

三者雖復歆粥致疾病君不命食之以其賤故也其士之

主人主婦君不命也喪大記主婦食疏食謂既殯之後此

主婦歆者謂未殯前故問喪云鄰里為之糜粥以飲食之

反哭至養也 謂葬空訖反哭升於廟所以升堂者反

復於親所行禮之處行禮者謂平生祭祀冠昏在於堂也

主婦反哭所以入於室反復於親所饋食供養之處此皆

謂在廟也故既夕禮主人反哭入升自西階東面鄭注云

反諸其所作也又云主婦入于室注云反諸其所養也下

始云遂適殯宮故知初反哭在廟也下云反哭之弔也亦

謂在廟也 ⑧封當為窆窆下棺也 正義曰知非既封

土為墳者以既夕禮實土三主人拜鄉人乃反哭周既如此明初亦然且初既不為墳故知封當為窆

其甚

正義曰廟是親之平生行禮之處今反哭於廟思

想其親而不見故悲哀為甚壙者非親存所在之處今柩

暫來至此始有悲哀未是甚極今弔者於此而來哀情質

愬故云愬也 之幽之故也 上之訓往下之語助言葬

於國北及北首者鬼神尚幽闇往詣幽冥故也殯時仍南

首者孝子猶若其生不忍以神待之 既封主人贈 既

封謂葬已下棺鄭不破窆字者從上可知也云主人贈而

祝宿虞尸者謂主人以幣贈死者於壙之時祝先歸宿戒

虞尸案既夕禮主人贈用制幣玄纁束帛也案士虞禮記

云男男尸女女尸是虞有尸也 有司以几筵舍奠於墓

左 此謂既窆之後事也有司脩虞之有司也几依神也

筵坐神席也席敷陳曰筵舍釋也奠置也墓道嚮南以東

為左孝子先几脩虞故有司以几筵及祭饌置於墓左禮

地神也言以父母形體所託故禮其地神以安之也 反

禮記義士

三

周禮

日中而虞者反謂所使奠墓左有司歸也虞者葬日還殯

宮安神之祭名必用日中者是日時之正也士虞禮云日

中而行事注云朝葬日中而虞君子舉事必用辰正也再

虞三虞皆用質明案周人尚赤大事用日出故朝葬也

所使至為尸 正義曰鄭恐奠墓有司未歸即非虞祭

故云奠墓有司來歸乃虞也必知歸始虞者以經云奠於

墓左及日中而虞是奠墓者迴反日中而虞引周禮家人凡

祭墓為尸者證葬畢奠墓案周禮家人為尸謂祈禱不同

者以言凡祭墓凡者非一諸祭皆是 既虞至為成

正義曰既虞祭之後至於卒哭其卒哭祭辭蓋曰成事所

以稱蓋者以其士虞禮無文唯雜記及此有卒哭成事故

鄭約之為解又稱蓋以疑之以虞祭之時以其尚凶祭禮

未成今既卒無時之哭唯有朝夕二哭漸就於吉故云成

事祭以吉為成故也其虞與卒哭尊卑不同案雜記士三

月而葬是月而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諸侯五

月而葬七月而卒哭約此天子七月而葬九月而卒哭雜

記又云諸侯七虞大夫五士三謂之虞者鄭注士虞禮云
虞安也所以安神虞皆用柔日柔日者鄭注士虞禮云柔
日陰陰取其靜最後一虞用剛日故士虞記云三虞卒哭
他用剛日鄭注云用剛日剛日陽也陽取其動謂動而將
祔廟也雜記云諸侯七虞然則天子九虞也士三虞卒哭
同在一月初虞已葬日而用柔第二虞亦用柔日假令丁
日葬葬日而虞則己日二虞後虞改用剛則庚日三虞也
故鄭注士虞禮云士則庚日三虞三虞與卒哭相接則壬
日卒哭也士虞禮云明日祔於祖父則祭明日祔也士之
三虞用四日則大夫五虞當八日諸侯七虞當十二日天
子九虞當十六日最後一虞與卒哭例同用剛日大夫以
上卒哭者去虞相校兩月則虞祭既終不得與卒哭相接
崔氏解既正禮得終其虞後卒哭之前剛日雖多不須設
祭以正禮成也故此下云不忍一日未有所歸也謂不成
正禮赴葬赴虞是也崔又一解虞後卒哭之前不可無祭
亦以剛日接之恐此解非也 其變至歸也 上云虞卒

禮記義十二

哭及祔皆據得常正禮此經所云謂不得正禮故謂之變
以其變常禮也所以有變者或時有迫促或事有忌諱未
及葬期死而即葬者即喪服小記所云赴葬者赴虞者三
月而后卒哭彼據士禮而言速葬速虞之後卒哭之前其日尚
餘不可無祭謂之為變其既虞之後變禮而之吉祭也之
往也既虞往至吉祭其禮如何既虞比至於祔以來必於
是日接謂於是三虞卒哭之間剛日而連接其祭謂恒用
剛日所以恒用剛日接之者孝子不忍使親每一日之間
無所歸依 末無至成事 正義曰虞禮所謂他用剛
日者此經所云變者虞禮謂之他也案士虞禮云三虞卒
哭他用剛日哀薦曰成事鄭注云他謂不及時而葬者喪
服小記曰赴葬者赴虞者二月而后卒哭則虞與卒哭之
間有祭事者亦用剛日其祭無名謂之他者假設言之耳
如鄭此言虞禮謂之他此謂之變其義一也皆據速葬
速虞者而言之云其祭祀曰哀薦曰成事雖所行三事虞
卒哭及他之下鄭意惟屬於他故引來為注其依時葬及

者後去卒哭雖遠其間不復祭崔氏一解云雖依時葬
虞虞後至卒哭仍以剛日接其義恐非也喪服小記云赴
葬者據士故云三月而卒哭此經亦據士故云比至於祔
必於是日也接若大夫以上赴葬赴虞之後為接祭至常
葬之月終虞之祭日乃止
其祝亦稱哀薦曰成事焉

禮記正義卷第十二



禮記正義卷第十三



國子祭酒上護軍曲阜縣開國子孔穎達等奉

勅撰

君臨臣喪以巫祝桃茢執戈惡之也

為有凶邪之氣

在側君聞大夫之喪去樂卒事而往未襲也其已

所以異

於生也

生人無凶邪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君臨臣喪之禮君謂天子臣喪未襲之前君往臨

所則以巫執桃祝執茢又使小臣執戈所以然者惡其凶邪之氣必惡之者所以異於生人也若往臨生者但有執

戈無巫祝執桃茢之事今有巫祝故云異於生也

君聞至桃茢 正義曰君聞大夫之喪去樂卒事者昭十五

禮記義十三

一

李用

年公羊傳文言而往未襲也是鄭意所加之言也公羊直云去樂卒事鄭必知往者以下云柳莊之卒衛侯不脫祭

服而往明其王有大臣之喪亦當然也以聞喪即往故知未襲也云已襲則止巫去桃茢者襲謂死之明日則止巫

門外去桃茢祝代巫而入又小臣執戈鄭知然者案喪大記大夫之喪將大斂君往巫止于門外祝先入又云喪禮

亦如此又士喪禮大斂而往巫止于廟門外祝代之小臣二人執戈先二人後此皆大斂之時小斂及殯更無文明

與大斂同直言巫止無桃茢之文喪大記雖記諸侯之禮明天子亦然故云已襲則止巫去桃茢也此經所云謂天

子禮故鄭注士喪禮引檀弓云君臨臣喪以巫祝桃茢執戈以惡之所以異於生也皆天子禮也諸侯臨臣之喪則

使祝代巫執茢居前下天子也以此言之知此文據天子禮也鄭注士喪禮云諸侯臨臣之喪則使祝代巫執茢亦

謂未襲以前也若已襲之後茢亦去之與天子同是天子未襲之前臨臣之喪巫祝桃茢執戈三者並具諸侯臨臣

喪未襲之前巫止祝執芻小臣執戈若既襲之後斂殯以
來天子與諸侯同並巫止祝代之無桃芻案士喪禮君弔
之時當大斂之節而鄭注云巫祝桃芻執戈天子禮也使
祝代巫執芻諸侯禮也以當大斂之時而解為未襲前者
以士喪禮未襲之前君無親弔今大斂君來巫止門外故
鄭以未襲之前解天子諸侯之異必知襲後無桃芻者案
喪大記大斂唯有巫止之文無桃芻之事故注云此已襲
則止巫去桃芻下云荆人使公親禭巫先拂柩時荆王以
襄二十八年十二月死至明年正月則殯來已久得有始
行襲禮巫先拂柩者彼云襲者謂加衣於殯非為尸加衣
故下云拂柩及左傳云被殯而禭是既殯也公以楚人無
禮於已故公用天子未襲之前君臨臣喪之法以巫祝桃
芻也喪有死之道焉言人之死有如鳥獸死先王
之狀鳥獸之死人賤之

之所難言也

聖人不明說
為人甚惡之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先
王恐生者惡死者之

禮記義十三

二

周泉

事言人喪也有如鳥獸死散之道焉先王之所難
言死散之義若言其死散則人之所惡故難言也

喪之

朝也順死者之孝心也

朝謂遷
柩於廟

其哀離其室

也故至於祖考之廟而后行躬朝而殯於

祖周朝而遂葬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躬周死者朝
廟之事 喪之朝也者謂將葬

前以柩朝廟者夫為人子之禮出必告反必面以盡孝子
之情今此所以車載柩而朝是順死者之孝心也然朝廟
之禮每廟皆朝故既夕禮云其二廟則饌於禰廟下云降
柩如初適祖則天子諸侯以下每廟皆一日至遠祖之廟
當日朝畢則為祖祭至明日設遺奠而行 其哀離其室
也者謂死者神靈悲哀棄離其室故至於祖考之廟辭而後
行躬人尚質敬鬼神而遠之死則為神故云朝而殯於祖廟
周則尚又親雖亡沒故猶若存在不忍便以神事之故殯於

路寢及朝廟遂葬夫子不論二代得失皆合當代之禮無所是非以此言之則周人不殯於廟案僖八年致哀姜左傳云不殯于廟則弗致也則正禮當殯於廟者服氏云不薨於寢寢謂小寢不殯於廟廟謂殯宮鬼神所在謂之廟鄭康成以為春秋變周之文從殷之質故殯於廟杜預以為不以殯朝廟未詳孰是孔子謂為

明器者知喪道矣備物而不可用也神與人異道則

不相哀哉死而有用生者之器也不殆於

用殉乎哉殉用其器者漸幾於用人其曰明器

神明之也神明死者塗車芻靈自古有之

芻靈束茅為人焉明器之道也言與明器同孔子謂

禮記義十三

三

孝靈

為芻靈者善謂為備者不仁不殆於用

人乎哉備偶人也有面目機發有似疏正義曰此一節皆記者錄孔子之言善古而非周

死喪之道焉以孝子之事故云孔子謂夏家為明器者知存以鬼神異於人故物不可用孔子既論夏家之事是又

言殷代之非故云可哀哉殷之送死者而用生者之祭器不殆於用生人為殉乎哉殆近也謂近於用乎生人為殉

所以近者以生人食器而供死者似若用生人而殉死人故云近也既言殷代之事將言周代用偶人為非禮故先

言明器芻靈後論偶人之事故言其曰明器神明之也死者之物不可用塗車芻靈即明器之物一類自古帝王所

制而有之此則豈不可為用故云明器之道也記者記錄孔子之言又說孔子臧否古今得失以其語更端故重言

孔子謂古之為芻靈者善謂周家為備者不仁不近於用

生人乎哉言近於用生人所以近者謂刻木為人而自
動與生人無異但無性靈智識故云近此云用人前言用
殉殉是已死之人形貌不動與器物相似故言用殉此云
用人者謂用生人入壙今備者形貌發動有類生人故云
用人上文云塗車芻靈此不言塗車直云芻靈者以其束
茅為人與備者相對故不取塗作車也

正義曰謂造作形體偶類人形故史記有土偶人木偶
人是也云孔子善古而非周者古謂周以前虞以後故上
云虞氏瓦棺始不用薪明虞氏以來始有塗車芻靈言非
周者謂周為備人如鄭康成之意則周初即用偶人故豕
人職言鸞車象人司農注云象人謂以芻為人康成注引
此謂為備者不仁是象人即備人也其餘車馬器物猶為
塗車芻靈故校人大喪飾遣車之馬及葬埋之鄭注云言
埋之則是馬塗車之芻靈是偶人之外猶有塗車芻靈之
制雖或用木無機識發動偶人謂之備
者皇氏云機識發動踊躍故謂之備也 穆公問於子

禮記卷三十一

四

余

思曰為舊君反服古與 仕焉而已者穆公 子

思曰古之君子進人以禮退人以禮故

有舊君反服之禮也今之君子進人若

將加諸膝退人若將隊諸淵毋為戎首

不亦善乎又何反服之禮之有 言放逐之臣不服舊

君也為兵主來 或伐曰戎首 悼公之喪季昭子問於子與敬

子曰為君何食 悼公魯哀公之子昭子康子之 敬

子曰食粥天下之達禮也五君三臣者有之

不能居公室也四方莫不聞矣

言鄰國皆知吾等不

能居公室以臣禮事君也三臣仲孫叔孫季孫氏

勉而為瘠則吾能毋

乃使人疑夫不以情居瘠者乎哉我則

食食

存時不盡忠喪又不盡禮非也孔子曰喪事不敢不勉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不為舊君著

服之事

注仕焉至曾孫

正義曰案喪服齊衰三月章

為舊君凡有三條其一云為舊君君之母妻傳云仕焉而

已者也注云謂老若有廢疾而致仕者兼服其母妻其三大

夫在外其妻長子為舊國君注云在外待放已去者傳云

妻言與民同也長子言未去也注云妻雖從夫而出古者

大夫不外娶婦人歸宗往來猶民也長子去可以無服此

則大夫身不為服唯妻與長子為舊君耳其三為舊君注

云大夫待放未去者傳曰大夫去君婦其宗廟言其以道

禮記義三

五

余政

去君而猶未絕也注云以道去君為三諫不從待放於郊

未絕者言爵祿尚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若已絕則不

服也以此言之凡舊君若年老致仕退歸在國不仕者身

為之服齊衰三月并各服其母妻也若三諫不從待放已

去而絕者唯妻與長子服之已則無服若待放未去爵位

未絕身及妻子皆為之服然則去仕他國已絕之後不服

舊君而雜記云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則違諸侯之諸侯

反服得為舊君服者雜記所云謂不便其居或辟仇讎有

故不得在國者故孟子齊宣王問孟子云禮為舊君有服

何如斯可為服矣孟子對曰諫行言聽膏澤下於民有故

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送至彼國明其無罪其所往三

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此之謂三有禮焉如此者得為舊

君反服矣與雜記同鄭注此云仕焉而已者取喪服第一

條謂年老致仕在國者鄭必以第一條解之者以穆公所

問為舊君之反服宜問喪服正禮故以第一條致仕者解

之其實亦兼三諫未絕及有故出在他國者故下子思云

古之君子進人以禮退人以禮是也云穆公魯哀公之曾孫者案世本云哀公生悼公寧寧生元公嘉嘉生穆公不

行是也注言放逐之臣不服舊君也正義曰言放逐之臣者解經中今之君子進人退人不能以禮也如此者不服舊君謂三諫不從去而已絕及不能三諫辟罪逃亡言放者則宣元年晉放其大夫胥甲父于衛是也言逐者

則春秋諸侯大夫言出奔是也衛司徒敬子死子許之後子夏

弔焉主人未小斂經而往子游弔焉主人

人既小斂子游出經反哭皆以朋友之禮子

夏曰聞之也與曰聞諸夫子主人未改

服則不經正義曰此一節論弔者主人改服乃改服之事皆以至人異正義曰此

禮記卷之三

六

自端

唯云經鄭知是朋友者凡弔者主人成服則客乃服弔經

今此隨主人主人始小斂未成服而已便出著經故知有

總之恩隨主人變如五服親也又至小斂出經反哭與子

游前狐裘弔朋友同也前子游云帶經故知是朋友此下

不云帶知是朋友者凡弔則應弁經環經之屬也此雖不

云經則知有帶猶如喪服云直經檀弓為師二子皆經

而出及朋友羣居則曾子曰晏子可謂知禮

經皆是包帶之文也

也已恭敬之有焉言禮者敬而已矣有若曰晏子

一狐裘三十年遣車一乘及墓而反國

君七個遣車七乘大夫五個遣車五乘

晏子焉知禮言其大儉偏下非之及墓而反言其既寔則歸不留賓客有事也人臣賜

車馬者乃得有遣車遣車之差大夫五諸侯七則天子九諸侯不以命數喪數略也个謂所包遣奠牲體之數也雜記曰遣車視牢具 曾子曰國無道君子恥盈禮焉

國奢則示之以儉國儉則示之以禮時齊方奢

矯之正義曰此一節論晏子故為非禮以矯齊之事是也疏 有子者孔子弟子有若也聞曾子說晏子知禮

故舉晏子不知禮之事以拒曾子也狐裘貴在輕新而晏子一狐裘三十年是儉不知禮也 遣車一乘者其父晏

栢子是大夫大夫遣車五乘其葬父唯用一乘又是儉失禮也 及墓而反者及墓謂葬時也禮定後孝子贈幣辭

親辭親畢而親情賓客應是送別別竟乃反于時晏子窆竟則反賓客並去又是儉失禮也 國君七个遣車七乘大夫

五个遣車五乘者此更舉正禮以證晏子失禮也个謂所包遣奠牲體肩膊也折為七段五段以七乘五乘遣車載

之今晏子略不從禮數是不知也 晏子焉知禮者條失事已竟故此并結晏子焉知禮也 注言其至非之 正

義曰大儉解三十年一狐裘并及墓而反也偏下解一乘也下謂其子及凡在己下者也大夫五乘適子三乘今其父

自用一乘則其子便無是偏下也 注及墓至牢具 正義曰經唯云及墓而反鄭知不以及墓而反而云既窆則

歸者晏子雖為儉約不應柩未入壙則歸故云既窆也云不留賓客有事也者案既夕禮乃窆主人哭踊無筭襲贈

用制幣玄纁束拜稽顙踊如初卒袒拜賓主婦亦拜賓賓出則拜送藏器於旁加見藏苞筭於旁加抗席覆之加抗

木實土三主人拜鄉人乃反哭今晏子既窆贈幣拜稽顙踊訖則還不復拜賓及送賓之事故云不留賓客有事也

云人臣賜車馬者乃得有遣車案士喪禮無遣車諸侯之士一命曲禮云三賜不及車馬故諸侯之士無遣車也若

諸侯大夫雖未三命以其位尊故得有遣車知天子遣車九乘者案雜記諸侯七月而卒哭天子則九月而卒哭今

諸侯七乘故知天子九乘也云諸侯不以命數喪數略也者案大行人上公九乘侯伯七乘子男五乘今摠云七乘是不以命數喪事略也引雜記云遣車視牢具者以證經个與遣車數同故云个是牢具也故雜記注云天子大牢包九个諸侯亦大牢包七个大夫亦大牢包五个士少牢包三个案既夕禮苞牲取下體鄭注前脰折取臂膈後脰折取骼是一牲取三體士少牢二牲則六體也分為三个一个有二體然大夫以上皆用大牢牲有三體凡九體大夫九體分為十五段三段為一包凡為五包諸侯分為二十一段凡七包天子分為二十七段凡九包蓋尊者所取三體其肉多卑者雖取三體其肉少鄭又云天子遣奠用馬牲其取个未詳也此遣奠所包皆用左胖以其喪禮反吉士虞禮

載左胖也 國昭子之母死問於子張曰 葬及奠男子婦人安位 子張曰

禮記義十三

八

李信

司徒敬子之喪夫子相男子西鄉婦人

東鄉 夾羨道為位 曰噫母 噫不寤之聲 母禁止之辭 曰我喪

也斯沾 斯盡也沾讀曰胡胡視也國昭子自謂齊之 爾 大家有事人盡視之欲人觀之法其所為

專之賓為賓焉為主焉 專猶同也 婦人 時子張相

從男子皆西鄉 非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葬之在 壙男女面位之事 曰噫

母者止子張也子張既相以男子西鄉婦人東鄉而昭子 不悟禮意乃曰噫母得如此男子西鄉婦人東鄉既止子

張又自言我居喪也既是齊之大家斯盡也人盡來覘視 於我當須更為別禮豈得以依舊禮專猶同也爾當同此

婦人與男子一處若婦女之賓為賓位焉與男子之賓同 處婦女之主為主位焉與男子之主同處於是昭子家婦

入從男子皆西鄉同在主位賓之男
子及賓之婦人皆西廂東鄉言非也
穆伯之喪敬姜

晝哭文伯之喪晝夜哭孔子曰知禮矣夫喪

不夜哭嫌文伯之喪敬姜據其牀而不哭
思情性也

曰昔者吾有斯子也吾以將為賢人也

蓋見其吾未嘗以就公室
有才藝
未嘗與到公室觀其行也季氏魯之宗卿敬姜

有會見今及其死也朋友諸臣未有出涕
之禮

者而內人皆行哭失聲斯子也必多曠

於禮矣夫內人季康子之母死陳褻衣

禮記義十三

九

褻衣非上服敬姜曰婦人不飾不敢見舅姑
陳之將以斂

將有四方之賓來褻衣何為陳於斯命

徹之言四方之賓嚴於舅姑
敬姜者康子從祖母
疏正義曰此一節論喪夫不夜哭并母知子

賢愚之事斯子也必多曠於禮矣夫正義曰斯此也

曠猶疏薄也言此子平生為行必疏薄於賓客朋友之禮

故賓客朋友未有感戀為之出涕者此不哭者謂暫時不

哭故上云晝夜哭是也案家語云文伯歎卒其妻妾皆行

哭失聲敬姜戒之曰吾聞好外者士死之好內者女死之
今吾子早夭吾惡其好內聞也二三婦共祭祀者無加服

孔子聞之曰女智莫若婦公父氏之婦知禮矣與此不同者
彼戒婦人而成子之德此論子之惡各舉一邊相包乃具
敬姜者康子從祖母
正義曰案世本悼子紇生平
子意如意如生相子斯斯生康子肥世本又云悼子紇生

穆伯靖靖與意如是親兄弟意如是康子祖穆伯是康有子祖之兄弟敬姜是穆伯之妻故云康子從祖母也

子與子游立見孺子慕者有子謂子游

曰子壹不知夫喪之踊也子欲去之久

矣情在於斯其是也夫喪之踊猶孺子之號慕子游曰

禮有微情者節哭踊有以故與物者衰經之制有

直情而徑行者戎狄之道也哭踊無節衣服無制禮

道則不然與戎狄異人喜則斯陶陶鬱陶也陶斯咏

也咏謳也咏斯猶猶當為搖聲之誤也搖謂身動搖也秦人猶搖聲相近猶斯舞

禮記義十三

十

李憲

手舞之舞斯愠愠猶怒也愠斯戚戚憤志戚斯歎歎吟歎歎

斯辟辟拊心辟斯踊矣踊躍品節斯斯之謂

禮舞踊皆有節乃成禮人死斯惡之矣無能也斯倍

之矣無能心謂之無所復能是故制絞衾設萋翬為

使人勿惡也絞衾尸之飾萋翬棺之牆飾周禮萋作柳始死脯醢之

奠將行遣而行之既葬而食之將行將葬也葬有遣

奠食反虞之祭未有見其饗之者也自自上世以來

未之有舍也舍猶廢也為使人勿倍也舍猶廢也故子之

所刺於禮者亦非禮之訾也

訾病也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子

游言制禮有節之事 有子與子游同立見孺子號慕者
有子謂子游曰予豈不知夫喪之踊也言我專豈不知夫
喪之踊也何須有節直似孺子慕者其事足矣予欲去此
踊節其意久矣斯此也言孝子之情在於此小兒直號慕
而已其是也夫但如小兒其事即是何須為哭踊之節子
游乃對之曰禮有微情者微殺也言若賢者喪親必致滅
性故制使三日而食哭踊有數以殺其內情使之俯就也
何侑云哭踊之情心發於內謂之微微者不見也 有以
故興物者興起也物謂衰經也若不肖之屬本無哀情故
為衰經使其覩服思哀起情企及也引由外來故云興物
也然衰經之用一則為孝子至痛之節二則使不肖之人
企及今止說興物以對微情之故有直情而徑行者戎狄
之道也謂直肆己情而徑行之也無哭踊節制乃是夷狄
之道 禮道則不然者然猶如是也言中國禮則不如是

禮記義十三

十一

徐仁

夷狄也

人喜則斯陶者為明踊次節而踊由心哀故此

以下極言哀樂之本也喜者外竟會心之謂也斯語助也

陶者鬱陶鬱陶者心初悅而未暢之意也言人若外竟會

心則懷抱欣悅但始發俄爾則鬱陶未暢故云斯陶也爾

雅云鬱陶絲喜也何侑云陶懷喜未暢意也孟子曰鬱陶

以思君 陶斯咏者咏歌咏也鬱陶情轉暢故口歌咏之

也 咏斯猶者搖動身也咏歌不足漸至自搖動身體也

猶斯舞者舞起舞也搖身不足乃至起舞足蹈手揚樂

之極也 舞斯愠者愠怒也外竟違心之謂也凡喜怒相

對哀樂相生故若舞而無節形疲倦倦事與心違故所以

怒生怒生由於舞極故云舞斯愠也故曲禮云樂不可極

即此謂也何侑云樂終則愠起非始之愠相連繫也 愠

斯戚者戚憤恚也怒來戚心故憤恚起也此句對喜斯陶

也 戚斯歎者 歎吟息也憤恚轉深故因發吟息也

此句對陶斯咏歎斯辟者辟撫心也歎息不泄故至撫心

也此句對咏斯猶辟斯踊矣者撫心不泄乃至跳踊奮擊

哀之極也此句對猶斯舞也 品節斯斯之謂禮者品
陽格也節制斷也斯此也此之謂禮生於哀樂也若喜而不節
自陶至舞俄頃而愠生若怒而不節從戚至踊踊極則笑
敵夷狄無禮朝殞夕歌童兒任情倏啼欬笑今若品節此
二塗使踊舞有數有數則久長故云此之謂禮如鄭此禮
本云舞斯愠者凡有九句首末各四正明哀樂相對中央
舞斯愠一句是哀樂相生故一句之中有舞及愠也而鄭
諸本亦有無舞斯愠一句者取義不同而鄭又一本云舞
斯蹈蹈斯愠益於一句凡有十句當是後人所加耳亦不
得對而盧禮本亦有舞斯愠之一句而王禮本又長云人
喜則斯循循斯陶既與盧鄭不同亦當新足耳 人死斯
惡之矣者以上明辟踊之節以下明飾喪及奠祭之事人
死斯惡之者以人身既死形體腐敗故惡之故倍之以其
恐惡之故制絞衾設萋萋以飾之欲使人勿惡也以其
恐倍之故始死設脯醢之奠以至於葬將行之又設遺奠
而行送之既葬反哭設虞祭以食之雖設奠祭未曾見其

禮記義十三

十二

許富

死者而饗食之也既不饗食自上世以來未之有舍此奠
祭而不為者也所以設奠祭者為使人勿倍其親故也禮
意既然不可無節故子之所譏刺於禮有踊節者亦非禮
之病害也言哭踊有節正是禮之所宜非禮之病上有若
見孺子之慕唯譏哭踊有節不譏絞衾奠祭之事子游祇
應答以辟踊即止今更陳絞衾脯醢之事者以有若之意
欲直同孺子生者不節其哀死者不加其飾故子游既言
生者節哀遂說死者加飾備言禮之節制與夷狄不同也

吳侵陳斬祀殺厲

祀神位有屋樹者厲疫病

師

還出竟陳大宰詒使於師夫差謂行人

儀曰是夫也多言盍嘗問焉師必有名

人之稱斯師也者則謂之何

大宰行人官名也夫差吳子光

之子盍何不也嘗猶試也夫
差脩舊怨庶幾其師有善名
大宰嚭曰古之侵

伐者不斬祀不殺厲不獲二毛
獲謂係虜之二毛鬚

髮班今斯師也殺厲與其不謂之殺厲之

師與欲微切之故其言似若不審然正言殺厲重人曰反爾地歸爾子

則謂之何子謂所獲民臣曰君王討敝邑之罪又

矜而赦之師與有無名乎
又微勸之終其意吳楚僭號稱王

疏正義曰此一節明征伐不合斬祀殺厲之事各依文
解之吳侵至年秋正義曰知者案左傳吳伐

楚使召陳懷公懷公朝國人而問焉曰欲與楚者右欲與
吳者左陳人有田從田無田從黨逢滑當公而進曰楚未

可棄吳未可從陳懷公遂不從吳子光之召至今夫差克
越乃脩先君之怨秋八月吳侵陳脩舊怨是其事案哀六

年吳伐陳鄭知非六年者稱伐不云侵哀元年經雖不見
傳云吳侵陳與此文同俱云侵故為哀元年夫差至之

何夫差既見陳大宰嚭來謂行人之官名儀曰是夫也
多言夫謂大宰嚭言是大宰嚭也博聞強識多有所言盍

何不也嘗試也何不試就問焉我脩先君之怨而與此師
必有善名在外衆人稱此師也則謂之何欲令行人儀以

此辭而問大宰嚭也大宰至之子正義曰據周禮
有大宰卿一人又有大小行人故知大宰及行人皆官名

此大宰嚭與吳大宰嚭名號同而人異也云夫差吳子光
之子者世本及吳世家文也古之侵伐者不斬祀不殺

厲不獲二毛者此謂以至勝攻至暴用兵如此若兩軍相
敵則不然左傳云雖及胡耆獲則取之大宰嚭特舉古之

善以駭吳師之惡正言殺厲重人正義曰以其殺
人故重於斬祀若其不殺直拘囚人而已則輕也故穀梁

傳云苞人民毆牛馬曰侵斬樹木壞宮室曰伐是侵輕而伐重也 師與有無名乎者既反地歸子其事既善師豈有無善名乎言必有善名也與是語辭 又微勸之終其意 正義曰上以微切之謂譏斬祀殺厲今復勸之反地歸子故言又也 因吳王反地歸子則云師有善名是微勸之也終其意者上譏切斬祀及殺厲是初有其意欲吳哀矜既得吳哀矜則云師有善名是終竟其欲哀矜之意 顏丁善居喪 顏丁始善名是終竟其欲哀矜之意 魯人始

死皇皇焉如有求而弗得及殯望望焉

如有從而弗及既葬慨焉如其反

而息 從隨也 既憊貌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孝子居喪哀殺有

得者皇皇猶彷徨如有所求物不得上檀弓云始死充充如有窮謂形貌窮屈亦彷徨求而不得之意彼此各舉其一

禮記卷三

十四

李憲

及殯望望焉如有從而弗及者謂殯後容貌望望焉如

有從逐人後行而不及之貌上檀弓云既殯瞿瞿如有求而

不得與此亦同也但始死據內心所求殯後據外貌所求

故此經始死求而不得據內心也上檀弓云既殯求而不

得據外貌也 既葬慨焉如其反而息者上殯後云從

而不及似有可及之理既葬慨焉如其反而不及謂不復可及所

以文異也上檀弓云既葬皇皇是輕故云望而不至此謂既葬

焉如不及亦同也此始死皇皇者是皇皇之甚故云如有求而弗得上檀弓云既葬皇皇是輕故云望而不至此既葬則止不說練祥故葬後則慨然上檀弓葬後更說練祥故云練而慨然祥而廓然但親之死亡哀悼在心初則為甚已後漸輕皆有求而不得望而不及但所據有淺深耳殯後雖據外貌亦猶哀在內心但稍輕耳故鄭注上檀弓云皆哀悼在心之貌 子張問曰書云高宗三年不言

言乃謹有諸

時人君無行三年之喪禮者問有此與怪之也謹喜說也言乃喜說則民

臣望其言久

仲尼曰胡為其不然也古者天子

崩王世子聽於冢宰三年

冢宰天官卿貳王事者三年之喪使

之聽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世子遭喪冢宰聽政之事言乃謹者尚書無逸云言乃雍雍謹字相近義

得兩通故鄭隨而解之

知悼子卒未葬

悼子晉大夫荀盈魯昭九年卒

平

公飲酒

與羣臣燕平公晉侯彪

師曠李調侍

侍與君飲也燕禮記曰請旅侍

鼓鐘

樂作也燕禮賓入門奏肆夏既獻而樂闋獻君亦如之

杜蕢自外來

聞鐘聲曰安在

怪之也杜蕢或作屠蒯

曰在寢

燕於寢

杜蕢

禮記義十三

十五

毛端

入寢歷階而升酌曰曠飲斯又酌曰調

飲斯又酌堂上北面坐飲之降趨而出

三酌皆罰

平公呼而進之曰蕢曩者爾心或開

予是以不與爾言

曩曩也謂始來入時開謂諫爭有所發起

爾飲

曠何也曰子卯不樂

紂以甲子死桀以乙卯亡王者謂之疾日不以舉樂

為吉事所以自戒懼

知悼子在堂斯其為子卯也大

矣

言大臣喪重於疾日也雜記曰君於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

曠也大師

也不以詔是以飲之也

詔告也大師典奏樂

爾飲調

何也曰調也君之褻臣也為一飲一食

忘君之疾是以飲之也言調貪酒食褻嬖也近臣亦當規君疾憂

爾飲何也曰蕢也宰夫也非刀匕是共

又敢與知防是以飲之也防禁放溢平公曰

寡人亦有過焉酌而飲寡人則服杜蕢洗

而揚解舉爵於君也禮揚作騰揚舉也騰送也揚近得之公謂侍者曰

如我死則必毋廢斯爵也欲後世以為戒至于今

既畢獻斯揚解謂之杜舉此爵遂因杜蕢為名畢獻獻賓與君

疏正義曰此一節論君有大臣之喪不得有作樂飲酒之事各依文解之悼子卒年卒正義曰並左

傳文下注云平公晉侯彪亦春秋文注燕禮記曰請旅侍臣正義曰案燕禮記云凡公所酬既拜請旅侍臣謂

公既酬臣臣受酬者既拜謝公恩請行旅酬於侍臣引之者證師曠李調是侍飲之臣也鼓鐘鼓猶奏也謂燕奏

鐘樂也注燕禮至如之正義曰案燕禮記云若以樂納賓則賓及庭奏肆夏賓拜酒主人荅拜而樂闋是賓入

門奏肆夏既獻而樂闋燕禮記又云公拜受爵而奏肆夏公卒爵主人升受爵以下而樂闋是獻君亦如之經唯云

鼓鐘燕禮云若舞則勺知非工入升歌下管間歌合樂之後無時奏鐘必以為賓初入門奏肆夏者以鐘師云以鐘

鼓奏九夏故知聞鐘是初奏肆夏也注杜蕢或作屠蒯正義曰春秋作屠蒯故云或作屠蒯杜蕢屠蒯聲相近

故禮傳不同也注燕於寢正義曰燕禮記云燕朝服於寢故知燕於寢也曰蕢至爾言曩曩也平公呼蕢而

進之呼其名曰蕢，蕢者汝酌三酌，是汝之心或開發於子。子望汝有諫，是以不與汝言。

正義曰：案尚書時甲子昧爽，武王朝至于商郊。又史記云：兵敗紂自焚而死，是紂甲子死也。案昭十八年二月

乙卯，周毛得殺毛伯過而代之。其長弘曰：毛得必亡，是昆吾稔之日也。詩云：韋顧既伐，昆吾夏桀同誅。昆吾既乙卯而

亡，明桀亦以乙卯被放也。鄭司農注春秋以為五行子卯自刑，非鄭義也。今所不用也。斯其為子卯也大矣者，言

悼子喪在堂，此比其為子卯之忌大矣。言悼子之喪大於子卯，為一飲一食忘君之疾，是以飲之也。者調是君

之變，褻之臣臣當規正君過，唯欲行燕會，貪求一飲一食忘君違禮之疾而不諫，是以飲之。非刀匕是共，又敢與

知防者，蕢言調是君之變，褻臣也。當規正君憂疾言已身是宰夫，亦當規正於君。若非因刀匕是共，又敢與知防

諫之事，皇氏云非不也。杜蕢言各憂其事，宰夫不以刀匕是共，乃又敢與諫，爭越官侵職，是以飲也。

禮記卷十三

十七

李信

之。正義曰：知揚解是舉爵於君以上云平公曰寡人亦有過焉，酌而飲寡人，即云杜蕢洗而揚解，故知舉爵於君

案燕禮獻君之後行酬之初，勝爵者洗象解升實之，序進坐奠于薦南，是舉爵於君也。揚作騰者，謂燕禮大射凡舉

爵皆為騰，此云揚解，鄭云揚舉也。燕禮云勝故，鄭云勝送也。揚騰義得兩通，但此云杜舉揚訓為舉，故揚近得之。此

謂舉為得也。公謂至杜舉，公謂侍者云我死之後則必無廢棄，此爵恒當留之，為後世鑒戒。當時在未獻之前

故又語侍者云至於今既畢獻之後，此所揚之解是謂之杜舉，表明此爵實杜蕢所舉。畢獻獻賓與君，正義

曰：知獻君與賓者，以杜蕢此事舉爵在燕禮之初，賓主既入得杜蕢之言，不可即廢，唯獻君與賓燕事則止。皇氏以

為至於今謂記錄之人至於今為記之時，謂之杜舉。春秋傳云：晉侯飲酒樂膳宰屠蒯趨入請佐，公使尊許之而遂酌。以飲，工曰：女為君耳，將司聰也。辰在子卯，謂之疾日。君徹宴樂，學人舍業為疾故也。君之卿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

痛如之女弗聞而樂是不聰也又飲外嬖嬖叔曰女為君目將司明也服以旌禮禮以行事事有其物物有其容今君之容非其物也而女不見是不明也亦自飲曰味以行氣氣以實志志以定言言以出令臣實司味二御失官而君弗命臣之罪也案春秋與此小公叔文子卒文子異亦所聞不同或二文互相足也

衛獻公之孫名拔或作發其子成請謚於君曰日月有時將葬矣請所以易其名者謚者行之迹有時猶言有數也

大夫士三月而葬君曰昔者衛國凶饑夫子為粥

與國之餓者是不亦惠乎君靈公也昔者衛

國有難夫子以其死衛寡人不亦貞乎

禮記卷十三

十八

毛端

難謂魯昭公二十年盜殺衛侯之兄縶也時齊豹作亂公如死鳥夫子聽衛國之

政脩其班制以與四鄰交衛國之社稷

不辱不亦文乎班制謂尊卑之差故謂夫子貞惠

文子後不言貞惠者文足以兼之疏正義曰此一節論請君誅臣

子至作發正義曰案世本衛獻公生成子當當生文子拔

拔是獻公孫也或作發者以春秋左氏傳作發故云或作發請所以易其名者生存之日君呼其名今既死將葬故請

所以誅行為之作謚易代其名者難謂至死鳥正義

曰案昭二十一年左傳云衛公子孟縶狎齊豹奪之司寇與郵公孟惡北宮喜褚師圍欲去之公子朝通于襄夫人宣姜懼而欲以作亂故齊豹北宮喜褚師圍公子朝作亂丙辰衛侯在平壽公孟有事於蓋獲之門外又云齊氏用戈擊

公孟宗魯以背蔽之斷肱以中公孟之肩皆殺之公聞亂乘驅自闕門入載寶以出又云公如死鳥注云死鳥衛地故謂至文字案謚法愛民好與曰惠外內用情曰貞道德博聞曰文既有道德則能惠能貞故鄭云後不言貞惠者文足以兼之案文次先惠後貞此先云貞者以其石致死衛君事重故在前上先言惠者據事先後言之

石 駘仲卒 駘仲衛大夫石碣之族 無適子有庶子六人卜

所以為後者 莫適立也 曰沐浴佩玉則非 言齊絜則得吉

非 五人者皆沐浴佩玉石祁子曰孰有

執親之喪而沐浴佩王者乎不沐浴佩

玉 心正且知禮 石祁子非衛人以龜為有知也

禮記義十三

十九

馬春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龜非知賢知之事各依文解之

卜所至則非既有庶子六人莫適立也故卜所以堪為後者其掌卜之人謂之曰若沐浴佩玉則得吉非所以須有卜者春秋左氏之義故昭二十六年云年鈞以德德鈞以卜王不立愛公卿無私若公羊隱元年云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何休云適夫人無子立右媵右媵無子立左媵左媵無子立嫡姪弟嫡姪弟無子立右媵姪弟右媵姪弟無子立左媵姪弟質家親親先立弟文家尊尊先立姪嫡子有孫而死質家親親先立弟文家尊尊先立孫其雙生也質家据見立先生文家据本意立後生何休作膏肓難左氏云若其以上隱桓以禍皆由此作乃曰古制固亦謬矣鄭箴之云立長以嫡不以賢固立長矣立子以貴不以長固立貴矣若長均貴均何以別之故須卜禮有詢立君卜立君是有卜也是從左氏之義 孰有至者乎居親之喪必衰經惟悴安有居親之喪而沐浴佩王者乎言不可鄭云心正且知禮者不信邪言是心正

居喪不沐浴佩玉是知禮也

陳子車死於衛其妻與其家

大夫謀以殉葬

子車齊大夫

定而后陳子亢至

以告曰夫子疾莫養於下請以殉葬子亢

子車弟孔子弟子下地下

子亢曰以殉葬非禮也雖然

則彼疾當養者孰若妻與宰得已則吾

欲已不得已則吾欲以二子者之為之

也

度諫之不能止以斯言拒之已猶止也

於是弗果用

果

疏

正義曰此

一節論殉葬非禮之事各依文解之子亢至弟子正義曰知孔子弟子者以論語陳亢問於伯魚與伯魚相

禮記卷十三

二十

葛昌

問故知孔子弟子又知子車齊大夫者昭二十六年左傳齊師圍成魯師及齊師戰于炊鼻魯人將擊子車子車射

之殪鄭蓋據此謂齊大夫知亢是子車弟者以子車之妻謀欲殉葬子車子亢不能止之若是子車之兄當處分由

己故知是子車弟也子亢至之也子亢既見兄家謀殉葬非禮之事自度不能止故云殉葬非禮也又云雖非

禮彼疾當養者彼死者疾病當須養侍於下者以外人疏誰若妻之與宰言妻宰最親當須侍養若得休已不須侍

養吾意欲休已若其不止必須為殉葬則吾欲以妻之與宰二子為之

子路曰傷哉

貧也生無以為養死無以為禮也孔子

曰啜菽飲水盡其歡斯之謂孝斂手足

形還葬而無槨稱其財斯之謂禮

還猶疾也謂不

及其**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孝子事親稱家之有無之事孔子至謂禮孔子以子路傷貧故答之云啜

菽飲水以菽為粥以常啜之飲水更無餘物以水而已雖使親啜菽飲水盡其歡樂之情謂使親盡其歡樂此之謂孝答上生無以為養斂手足形者親亡但以衣棺斂其頭首及足形體不露還速葬而無槨材稱其家之財物所有以送終此之謂禮

衛獻公出奔反於衛及郊將班邑於從者而后入

欲賞從者以懼居者獻公以魯襄十四年

出奔齊二十六

年復歸於衛柳莊曰如皆守社稷則孰執

羈勒而從如皆從則孰守社稷

言從守若一勒紉也

君反其國而有私也母乃不可乎

言有私則生怨

禮記義三

二十一

卷

弗果班**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衛君歸國不合私賞從者之事注欲賞至於衛正義曰經直

云班邑於從者鄭知以懼居者見下柳莊云如皆從則孰守社稷為居者而言明知獻公欲懼居者也故左傳云獻公反國使人責大叔儀是也知獻公以魯襄公十四年出奔齊者案襄十四年左傳云衛獻公戒孫文子甯惠子食二子皆朝服而朝日盱不召公射鴻於囿二子從之公不釋皮冠而與之言二子怒故攻公公出奔齊二十六年傳云甯惠子之子甯喜以父言攻孫氏而納衛侯二十六年復歸于衛是獻公以魯襄公十四年出奔二十六年復歸於衛也

雖當祭必告

革急也

公再拜稽首請於尸

曰有臣柳莊也者非寡人之臣社稷之

臣也聞之死請往

急弔賢者

不釋服而往遂

以禭之

脫君祭服以禭臣親賢也所以此禭之者以其不用襲也凡禭以斂

與之邑

裘氏與縣潘氏書而納諸棺曰世世萬

子孫毋變也

所以厚賢也

疏

正義曰此一節論君急弔臣之事

為衛大史今寢疾其家自告公報之曰若疾急困雖當我祭必須告也其後柳莊果當公祭之時卒而來告公公祭

事雖了與尸為禮未畢公再拜稽首請於尸曰有臣柳莊也者才能賢異非唯寡人之臣乃是社稷之臣今聞之

身死請往赴之又不釋祭服即往哭遂以所著祭服脫而禭之又與之采邑曰裘氏及縣潘氏與二邑又書錄其賞

辭而納之棺云世世恒受此邑至萬世子孫無有改變案禮君入廟門全為臣請尸得言寡人者是後人作記者之

禮記卷十三

二十二

周泉

言也

注脫君至以斂

正義曰案士喪禮君使人禭不云祭服禭臣今君以祭服禭故云親賢也得以祭服禭之者禮

諸侯玄冕祭廟大夫自玄冕而下以其俱是玄冕故得禭也祭服既尊得以禭臣者以其臣卑不敢用君禭衣而襲之也

所以不用襲者襲是近尸形體事褻惡故不敢用君之禭衣也案士喪禮云君禭衣及親者及庶兄弟之禭皆不用襲故

士喪禮云庶禭繼陳不用注云不用襲也至小斂則得用庶禭故士喪禮小斂凡十有九稱陳衣繼之不必盡用鄭

云陳衣庶禭也既云不必盡用明有用者至大斂得用君禭故士喪禮大斂君禭祭服散衣庶禭凡三十稱又云君

禭不倒是大斂得用君禭也云凡禭以斂者謂庶禭陳以小斂君禭以大斂也鄭言此者明禭衣不用襲也

乾昔寢疾屬其兄弟而命其子尊己曰

如我死則必大為我棺使吾二婢子夾

我婢子陳乾昔死其子曰以殉葬非禮也

況又同棺乎弗果殺善尊己不陷疏正義曰此

病時失禮也屬其兄弟而命其子尊己者尊己乾昔子

名也兄弟言屬子云命輕重之義也曰如我死者此所

屬命辭也欲言其死後事也則必大為我棺使吾二婢

子夾我者婢子妾也屬命云令大為己棺又使二妾夾己

於棺中也陳乾昔死陳乾昔既屬兄弟之後而死

上言陳乾昔者亦謂久嬰疾病或陳乾昔摠是人名但

先儒無說未知孰是案春秋魏顆父病困命使殺妾以

殉又晉趙孟孝伯並將死其語偷又晉程鄭問降階之

道鄭然明以將死而有惑疾此等並是將死之時其言

皆變常而論語曾子曰人之將死其言也善但人之疾患

有深有淺淺則神正深則神亂故魏顆父初欲嫁妾是其

神正之時曾子云其言也善是其未困之日且曾子賢人

至困猶善其中庸已下未有疾病天奪之魂魄

苟欲偷生則趙孟孝伯程鄭之徒不足怪也

禮記義三

二十三

王佐

仲遂卒

于垂壬午猶繹萬入去籥春秋經在宣八年

東門襄仲先日辛巳有事於大廟而仲遂卒明日而繹非

也萬干舞也籥籥舞也傳曰去其有聲者廢其無聲者

仲尼曰非禮也卿卒不繹正義曰此一

于繹祭之事春秋至聲者正義曰此經所云者春

秋經文案宣八年六月辛巳有事於大廟仲遂卒於垂是

也云仲遂魯莊公之子東門襄仲者世本及左傳文也云

萬干舞也籥籥舞也者案宣八年公羊傳云萬者何干舞

也廢其無聲謂廢留萬舞而不去以萬舞無聲故也鄭志
荅張逸云廢置也於去聲者為廢謂廢留不去也然鄭引
萬千舞籥籥舞雖是傳文鄭翦略其事不全寫傳文故於
後始稱傳曰去其有聲廢其無聲以二句全是傳文也

季康子之母死公輸若方小公輸若匠師方小言年尚幼未

知禮也斂般請以機封斂下棺於椁般若之族多技巧者見若掌斂事而年尚幼請代

之而欲嘗其技巧將從之時人服般之巧公肩假曰不可夫魯

有初初謂故事公室視豐碑言視者時僭天子也豐碑斲大木為之形如石

碑於椁前後四角樹之穿中於間為鹿盧下棺以綵繞天子六綵四碑前後各重鹿盧也三家視柩

楹時僭諸侯諸侯下天子也斲之形如大楹耳四植謂之相諸侯四綵二碑碑如相矣大夫二綵二碑士二綵無

禮記卷十三

二十四

周泉

碑般爾以人之母嘗巧則豈不得以以已字言寧有

強使女者與僭於禮有似作機巧非也以與已字本同其母以嘗巧者乎則

病者乎母無也於女寧有病苦與止之噫不寤之聲弗果從

正義曰此一節論非禮嘗巧不從之事季康子母死公輸若為匠師之官年方幼小主掌窆事欲下棺斂於壙中

其若之族人公輸般性有技巧請為以轉動機關窆而下棺時人服般之巧將從之時有公肩假止而不許曰不

可為機窆之事夫魯有初始舊禮公室之喪視豐碑豐大也謂用大木為碑三家之葬視相楹也相大也楹柱也其

用之碑如大楹柱言之舊事其法如此遂呼般之名般女得以人之母而嘗巧乎嘗試也欲以人母試己巧事誰有

強偏於女而為此乎豈不得休已者哉又語之云其無以人母嘗試己巧則於女病者乎言不得嘗巧豈於女有病

公肩假既告般為此言乃更噫而傷歎於是衆人遂止不果從般之事

注公輸若匠師 正義曰以匠師主空故

鄉師云及窆執斧以涖匠師是也 **注**言視至盧也 正

義曰凡言視者不正相當比擬之辭也故王制云天子之

三公視公侯卿視伯大夫視子男是也故云言視僭天子

也云斲大木為之形如石碑者以禮廟庭有碑故祭義云

牲入麗于碑儀禮每云當碑揖此云豐碑故知斲大木為

碑也云於椁前後四角樹之者謂椁前後及兩旁樹之角

落相望故云四角非謂正當椁四角也云穿中於間為鹿

盧者謂穿鑿去碑中之木令使空於此空間著鹿盧鹿盧

兩頭各入碑木云下棺以綵繞者綵即紼也以紼之一頭

繫棺緘以一頭繞鹿盧既訖而人各背碑負紼末頭聽

鼓聲以漸卻行而下之云天子六綵四碑者案周禮大喪

屬其六引故知天子六綵也喪大記云君四綵二碑諸侯

既二碑故知天子四也云前後各重鹿盧也者以六綵四

碑明有一碑兩紼者故知一碑上下重著鹿盧知唯前後

碑重鹿盧者以棺之入椁南北豎長前後用力深也案春

秋天子有隧以羨道下棺所以用碑者凡天子之葬掘地

以為方壙漢書謂之方中又方中之內先累椁於其方中

兩畔為羨道以蜃車載柩至壙說而載以龍輜從羨道而

入至方中乃屬紼於棺之緘從上而下棺入於椁之中於

此之時用碑綵也 **注**諸侯下天子也斲之形如大楹耳

正義曰以言視相楹不云碑知不似碑形故云如大楹

耳通而言之亦謂之碑也故喪大記云諸侯大夫二碑是

也云四植謂之相者案說文相亭郵表也謂亭郵之所而

立表木謂之相即今之橋旁表柱也今諸侯二碑兩柱為

一碑而施鹿盧故云四植謂之相也周禮相圭而為雙植

者以一圭之上不應四柱但琢為二柱象道旁二木又宮

室兩楹故雙植謂之相也大夫亦二碑但柱形不得麤大

所以異於諸侯也 **注**以已至本同 正義曰言經中以

用之以義是休已之字所以以用之以得為休已之字者

以其本同謂古昔之本用字本同乃得通用謂其兩字不

昔是同故得假借而用後世始以已義異也云僭於禮有似作機巧非也者皇氏解云僭温之事於禮猶有所似作機巧之事全非也 ①母無至止之 正義曰依說文上母是禁辭故說文母字從女有人從中欲干犯故禁約之故鄭注論語云母止其辭議也故曲禮上篇多言母母猶勿也謂勿得如此下無是有無之無此經中之義是有無之無故轉母作無也 ②不寤之聲 正義曰公肩假唱噫是歎公輸般不曉寤於禮故傷之而為此聲也

禮記正義卷第十三



